

中共秦皇岛市抚宁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

抚编通字〔2024〕31号

中共秦皇岛市抚宁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关于区财政局调整内设机构及核定领导职数的 通知

区财政局：

根据《秦皇岛市抚宁区机构改革方案》，经研究，现将你局内设机构调整和领导职数核定如下。

一、将企业股职责划入资产管理股，资产管理股加挂企业股牌子。

二、调整后，你局机关行政编制不变。设局长1名，正科级；副局长3名，副科级。内设机构数由10个减少到9个，另设机关党总支；股级领导职数由11名减少到10名（含机关党总支专职副书记1名）。

中共秦皇岛市抚宁区机构编制委员会

2024年4月11日



抄送：区委组织部、区人社局。

中共秦皇岛市抚宁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4月11日印发
